

中山市杰事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高分子新
材料年产 16000 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中山市杰事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示方式	2
2.2.1	网络	2
2.2.2	其他	3
2.3	公众意见情况	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4
3.2.1	网络	4
3.2.2	报纸	6
3.2.3	张贴	9
3.3	查阅情况	11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1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2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12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2
4.3	宣传科普情况	12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3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13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3
6.2	公开方式	13
6.2.1	网络	13
6.2.2	其他	15
7	其他	15
7.1	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备查情况	15
7.2	公众参与中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15
7.3	公示内容变动情况说明	15
8	诚信承诺	17
9	附件	18

1 概述

中山市杰事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高分子新材料年产 16000 吨建设项目位于中山市南朗镇南朗工业区，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3.547749°、北纬 22.477088°；本项目投资 16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0 万元，建成后年产合成树脂 1.6 万吨。项目总占地面积约 22808.62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44469.44 平方米，新建 1 栋 4 层厂房 B、1 栋 4 层丙类仓库、1 栋 9 层研发办公楼及 1 栋 9 层研发厂房。本项目劳动定员 40 人，年开工 300 天，每天三班，每班 8 小时。

在进行本项目公众参与时，按照力求普遍，重点突出的原则，确定公众参与的对象。根据本项目的环境影响特点，确定本项目附近居民、村委会及当地环保部门作为主要公众参与对象。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并结合有关建设项目相关信息，制定本项目的公众参与工作方式，方式如下：（1）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2）征求公众意见；（3）公众意见汇总分析；（4）公众意见的反馈；（5）编写公众参与说明。

本次公众参与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要求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通过网上公示，张贴通告，登报纸等形式，充分收集公众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开日期：我司确定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日期（委托日期）为 2024 年 01 月 20 日，于 2024 年 01 月 26 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情况。

公开内容主要包括：建设项目名称、建设地点、项目简介等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评单位及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及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和期限；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相符性分析：本项目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日期后，在 7 日内进行了第一次信息公开，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因此本项目的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是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

2.2 公示方式

2.2.1 网络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方式采取网络方式，于 2024 年 01 月 26 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情况，公示链接如下：<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3?id=40126tJA2Q>。公示截图见图 2.2.1。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全中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并在确定环评编制组织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进行网站公示（委托日期：2024 年 01 月 20 日，公开日期：2024 年 01 月 26 日）。因此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2.2 其他

无。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网站浏览量890个，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意见。



图 2.2-1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截图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公示主要内容：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可联系环评单位与建设单位获取或自行下载。

公示链接：<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3?id=41009dT6Cq>

公示时限：2024年10月09日-2024年10月22日连续10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网络公示时间：2024年10月09日-2024年10月22日连续10个工作日。

网络公示网址：<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3?id=41009dT6Cq>。

网络公示截图：详见图3.2.1。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并在形成征求意见稿后，于2024年10月09日-2024年10月22日连续10个工作日。因此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图 3.2.1 征求意见稿网上公示截图

3.2.2 报纸

第一次公示报纸名称：南方都市报。

第一次报纸公示日期：2024年10月14日。

第一次报纸公示照片：详见图3.2.2。

第二次公示报纸名称：南方都市报。

第二次报纸公示日期：2024年10月16日。

第二次报纸公示照片：详见图3.2.3。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2次，载体选取的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图3.2.2 征求意见稿第一次登报公示照片

3.2.3 张贴

结合征求意见稿网上公示及登报纸公示，为方便当地公众了解项目信息，建设单位于2024年10月09日-2024年10月22日连续10个工作日在文信朗庭、泮沙村、泮沙海等敏感点附近张贴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张贴公示照片见图3.2-4。

张贴区域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选取本项目及周边敏感点作为张贴区域，并于2024年10月09日-2024年10月22日连续10个工作日进行张贴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图 3.2-4 征求意见稿公示张贴照片

3.2.4 其他

无。

3.3 查阅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联系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获取征求意见稿或网上自行下载，具体查阅场所设置和查阅情况如下：

建设单位：中山市杰事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联系人：郑总 联系电话：85529614

联系地址：中山市南朗镇南朗工业区

环评单位：广州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工 联系电话：13728065543

通信地址：白云区鹤龙街尖彭路 371 号有趣创意社区 B 栋 208

网上下载链接：<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3?id=41009dT6Cq>。

查阅情况：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对意见（其中，现场查阅人数为0人，网上阅读量达到125个，下载次数25次）。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其中，网上阅读量达到125个）。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因此未进行深度公众参与。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因此未进行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因此未采取其他方式的公众参与。

4.3 宣传科普情况

无。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网站浏览量890个，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意见。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其中，网上阅读量达到308个）。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本项目在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于2025年1月16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上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此次公开全文内容未包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内容的）和公众参与说明，截图见图6.1-1，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

网络公开时间：2025年1月16日

网络公开网址：<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501165j6ri>

网络公开截图：详见图6.1-1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报批前公开方式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于2025年1月16日网上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因此本项目报批前公开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图 6.1-1 报批前网上公示截图

6.2.2其他

无。

7 其他

7.1 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备查情况

公众参与相关资料保存在中山市杰事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档案室，可供环保部门和公众查阅，查阅联系人：郑总，地址：中山市南朗镇南朗工业区，电话：85529614。

7.2 公众参与中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公众参与公示和公参说明公开工作一直得到了当地生态环境部的指导和监督，政府文件和包含个人隐私的信息没有公开。

7.3 公示内容变动情况说明

本项目开展时间在 2024 年 1 月，初定项目名称为“中山杰事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扩建项目”。在第一次公示后，建设单位取得项目备案证，项目名称及产品产能发生了变化，主要如下：项目名称由《中山杰事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扩建项目》调整细化为《中山市杰事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16000 吨高分子新材料一期建设项目》，项目最终产品产能由 21200 吨/年调整为 16000 吨/年（不含中间体）。第一次公示后变动情况公示详见网址：<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3?id=41009wjdOa>。



图 7.3-1 第一次公示后内容变动情况说明网上公示截图

在第二次期间，建设单位对项目备案证名称进行了变更，主要如下：项目名称由《中山市杰事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年产16000吨高分子新材料一期建设项目》调整细化为《中山市杰事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年产16000吨高分子新材料》，评价单位在第二次公示结束后通过网络平台对项目变动情况进行了公示。第二次公示后变动情况公示详见网址：

<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41023R2rOS>



图 7.3-2 第二次公示后内容变动情况说明网上公示截图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中山市杰事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高分子新材料年产16000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中山市杰事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高分子新材料年产16000吨建设项目》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中山市杰事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中山市杰事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5年1月20日



9 附件

无其他需要提交的附件。

注：1.根据《办法》规定，公众参与说明需要公开，因此，建设单位在编制公众参与说明时，应不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

2.关于“6.报批前公开情况”章节，建设单位按照《办法》要求在报批前公开公众参与说明时，由于报批前公开环节尚未开始，故不包括本章内容。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送公众参与说明时，应包含本章内容。